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113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

113 年 11 月 21 日修訂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- 二、臺北市教育局 113 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厚植本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，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的教育環境。

參、實施內容

- 一、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，健全性別平等教育組織，提升運作效能。
- 二、加強性別平等觀念之宣導及相關措施，辦理教職員工、學生及相關人員之進修和宣導活動，營造安全友善及性別平等之校園環境。
- 三、鼓勵教師視實際需要，配合各科教學研發相關教材教法。
- 四、依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，處理校園性別事件。

肆、執行項目與進度

執行項目	執行方式	實施時間	參與人員
(一)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◆ 由各處室及各科遴選合適代表共同組成，且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	113 學年	具性別意識之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等
(二)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	◆ 擬訂實施計畫，經委員會審核依計畫執行。	113 學年	本委員會
	◆ 配合北市教育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之主題活動。	113 學年	本委員會
(三)舉辦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	◆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主題之教職員工研習活動。	113 學年	學務處
	◆ 參加校外相關「性別平等教育」知能研習。	經常性參加	學務處
(四)舉辦學生、家長各項活動並配合辦理全市性宣導活動	◆ 舉辦專題演講—邀請專家學者及相關單位擔任講師，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知能。	經常性辦理	輔導室、學務處
	◆ 結合家長資源共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—舉辦親職講座，增進家長相關知能。	113 學年	輔導室、家長會
	◆ 舉辦性平教育小團體與貼心話徵選活動—培養學生性別意識，增進學姐妹互助情誼。	113 學年	輔導室

(五)加強班級輔導	◆ 舉辦班級座談，討論性別平等教育主題。 ◆ 透過班級通告宣導「性別平等教育」、「人身安全」、「數位性別暴力防治」等主題，提升本校師生相關知能。	經常性辦理 經常性辦理	輔導室 學務處
(六)配合各科教學 宣導性別平等 教育	◆ 於健康與護理課程中加強性生理特徵的認知、有關青少年身心發展之認識。 ◆ 在公民課程中加強宣導性別平權及相關法律常識。 ◆ 家政課程提供並增進家庭的多元形式與性別意識之認識。 ◆ 在各學科課程中設計相關教學活動，實施性別平等融入學科之教學。	於課程相關 單元中實施	各科專任教師
(七)提供性別平等 教育相關資訊	◆ 運用輔導室刊物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知能。 ◆ 於學校網站架設性平專區，宣導性別平等相關法令及知能。 ◆ 提供家長親職教育資訊。 ◆ 提供教育部、教育局及相關單位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資源。	經常性提供 經常性提供 經常性提供 經常性提供	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
(八)建置性別友善 之學習環境與 安全校園空間	◆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。 ◆ 透過定期檢視與不定期巡查、維護校園，建立安全校園空間。 ◆ 進行消防研習暨防護團演練，維護校園安全。 ◆ 定期進行廁所反偷拍偵測，保障師生隱私。	113 學年 113 學年 113 學年 113 學年	總務處 總務處 總務處 總務處、校安中心
(九)處理性別平等 教育相關事件	◆ 依法處理與因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事件。	視需求辦理	本委員會

伍、經費：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費及其他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陸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